

樹德科技大學 藝術管理與藝術經紀系 113 學年度 四技日間部 入學生課程表

類別 科目	第一學年（114學年度）						第二學年（114學年度）						第三學年（115學年度）						第四學年（116學年度）													
	第一學期		學分	時數	第二學期		學分	時數	第一學期		學分	時數	第二學期		學分	時數	第一學期		學分	時數	第二學期		學分	時數								
校必修	基礎英文 I		2	2	基礎英文 II		2	2	進階英文		2	2	人與自然		2	2	藝術之多元呈現		2	2	文化與生活		2	2								
	寫作技巧		3	3	文學欣賞		3	3	民主與法治		2	2	情意通識＊		2	2	情意通識＊		2	2												
	體育		0	2	體育		0	2																								
	服務領導教育		0	1	服務領導教育		0	1																								
	科際整合與大學教育		2	2	創造思考與問題解決		2	2																								
	資訊技能與實作		2	2																												
	大學領航		1	1																												
	學術倫理		0	0																												
院必修	人文藝術史觀		2	2	應用程式設計		2	2	文化經濟學		2	2																				
					造形美學		2	2																								
專業必修	跨域專題講座 I		0	2	跨域專題講座 II		0	2	跨域專題講座 III		0	2	跨域專題講座 IV		0	2	跨域專題講座 V		0	2	★校外實習		4	18	跨域專題講座 VI		0	2	畢業製作 II		3	3
	展演實務 I		3	3	展演實務 II		3	3	展演實務 III		3	3	展演實務 IV		3	3	展演實務 V		3	3			畢業製作 I		3	3						
	藝術管理概論 I		2	2	藝術管理概論 II		2	2	藝術概論 II		2	2	財務管理初階		3	3	藝術管理專業英文		2	2			文化政策與法規		2	2						
					藝術概論 I		2	2	管理學概論		2	2			藝管法律		2	2														
視覺藝術產業管理	電腦輔助設計		2	2	編輯設計		2	2	策劃規劃與實務 I		3	3	策展規劃與實務 II		3	3	品牌設計與行銷		3	3			文創產業經營管理		3	3	產業創新與創業研究		3	3		
	敘事空間規劃		2	2			設計賞析		2	2	文創商品規劃與行銷		2	2	展覽陳述與策展論述		2	2			藝術評論		2	2								
表演藝術產業管理	文化時事專題		2	2	劇場藝術		2	2	當代表演藝術		2	2	演藝場館營運與地方文化形塑		2	2	表演藝術市場與行銷		2	2			藝術經紀		2	2	微型創業與社會企業		3	3		
							表演團體經營與製作管理		3	3	樂團管理		2	2	科技藝術應用		2	2			技術劇場 I		2	2								
流行演藝經紀管理	影像製作實務 I		2	2	影像製作實務 II		2	2	傳播藝術		2	2	新媒體與網絡應用		2	2	媒體與傳播		2	2			流行演藝經紀		2	2	演藝專題製作		2	2		
	短影音創作		2	2	主持與主播實務		2	2	影視節目企劃與製作		2	2	品牌經營與行銷		2	2	導播與直播實務		2	2			娛樂企劃與製作		2	2						
學分規定	1. 最低畢業學分 128 學分。校訂必修 31學分，院必修 8 學分，系專業必修 44 學分，系專業選修 45 學分(含承認外系專業課程 20 學分)。 2. 校訂必修課程說明： (1) 英文課程依入學分級結果循序修畢，並須修習外語課程2學分總計達8學分，分級後免修之課程學分必須選修「外語課程」補足學分(認列之外語課程可至課程查詢系統或語教中心查詢)。若通過英文畢業門檻，可依本校「學生外語能力課程修課及抵免辦法」辦理。 (2) 情意通識共4學分(二門選修課程)依個人興趣於通識課程中選修。 3. 本系專業課程說明：註記★為實習課程。學生須於大三下學期實習滿320小時，相關實習規定依本系「藝術管理與藝術經紀系必修課程校外實習辦法」實施。 (1) 本系需完成兩個以上之模組課程，方可取得本系畢業資格。本系各專業選修模組修滿 15學分以上將發予模組證書。 (2) 「國際藝文專題」為國外見學課程，學生得視年度開課內容自費選修，並於學期開始前、學期中或學期結束銜接假期赴國外研習或演出。 (3) 「跨域專題講座 I～VI」原為本校設計學院之「團體諮商與共同成長」課程(每周一7,8節)，本系全體教師及一、二、三、四年級學生必須參加。 4. 以海外中五學制畢(結)業入學生，畢業學分數應為就讀本系之最低畢業學分數外加 12 學分。																															
審議程序																																
列印日期	5/8/2024		系所助理：								系所主管：								院長：													